

名滿天下毀譽參半

胡適提倡白話文

●吳崇蘭

提倡白話有褒有貶

蔡元培擔任北京大學校長時，他一心銳意革新，廣招賢士，新舊學者，兼容並蓄，不到兩年，學校便成爲中國反封建文化運動的大本營。

一九一七年，胡適自美返國，在北大任重要職務的陳獨秀，即向蔡元培舉薦胡適，因之胡適被聘爲北大教授。北大是當年全國有名的大學，教授素質一流，學生水平亦甚高。胡適年紀這麼輕，又是以美國留學生來講中國文學，還一口提倡白話文學，這使得在故紙堆中研究古文的博學鴻儒，爲之不屑，亦爲北大學生所輕視。哲學系學生顧頡剛即私下認爲一個美國回來的年輕留學生，怎能到北大來講中國東西？文學系的學生傅斯年，也對胡適抱懷疑態度。即是胡適本人，也對自己很擔心，後來上了幾堂課，學生認爲他有眼光，有新意，有魄力。在學術上所

走的路是正確的，才對他敬服了。不過他仍然是北京大學舊學派教授圍攻的標的。說他是孔孟之道的叛徒。以白話文寫新詩，簡直不倫不類，不成體統，又諷刺他著的「中國哲學史大綱」有上冊沒有下冊，是有上沒有下的著作太監。也有人罵他不懂古文，以白話文藏拙。胡適曾以白話詩駁斥：

(一)答梅觀莊

人間天又涼，老梅上戰場。
拍桌罵胡適，說話太荒唐。
說什麼中國要有活文學，
說什麼須用白話作文章。
文字豈有死活可道？

白話俗不可當，

把水滸來比史記，好似麻雀比鳳凰！

說二十世紀的活字，

勝於三千年的死字，

若非瞎了眼睛，定是喪心病狂！

(二)

老梅牢騷發了，老胡哈哈大笑！

且請平心靜氣，這是什麼論調！文字沒有古今，卻有死活可道。古人叫做欲，今人叫做要。古人叫做至，今人叫做到。古人叫做溺，今人叫做尿。本來同是一事，可是用字變了。並無雅俗可言，何必紛紛胡鬧！至於古人叫字，今人叫號。古人懸樑，今人上吊。古名雖未必佳，今名又何嘗不妙？至於古人乘輿，今人「坐轎」，古人加冠束幘，今人但知戴帽。這都是古之所沒有，爲後人所創造。若必叫帽作巾，叫轎作輿，何異張冠李戴，認虎作豹！總之約定俗成謂之宜，荀卿的話很可靠。

若事事必須依古人，那麼古人「茹毛飲血」，

豈不更古於番菜的三盤四道？豈不更古於中餐的兩脆雙爆？

請問老梅，有何不好？

(三) 不但文字如此，文章也有死活。活文章聽得懂。

死文章，若要懂，須翻譯。文章上下三千年，

也不知死死生生經了多少劫！你看尚書的古文，

變成了今日的小說。又看卿雲擊壤之歌，

變成宋元的雜劇。這都因不得不變，

非人力所可強奪。若今人必須作漢唐的文章，

這和梅觀莊做拉丁文有何分別？三千年前的人說：

「檀車蟬蟬，四牡瘡瘡，征夫不超遠。」

一千年前的人說：

「過盡千帆都不是，斜暉脈脈水悠悠。」

三千年前的人說：

「人筮偕止，會言近止，征夫適止。」

七百年前的人說：「試把花卜歸期，才簪又重數。」

正因為時代不同，所以一樣的意思，有幾樣的說法。

若溫飛卿，辛稼軒都做了小雅的文章，請問老梅豈不可惜？

哀隨園說得好！

「當變而變，其相傳者心。」

(四) 「當變不變，其拘守者迹。」

老梅聽了跳起，大呼豈有此理！若如足下之言，則村農僮夫皆是詩人。

而非洲黑蠻亦可稱文士！何足下之醉心白話如是？

老胡聽了搖頭說道：我不懂你，這叫做東拉西扯。又叫做無的放矢。

老梅你好糊塗！難道做白話文章，是這麼容易的事？

難道不用教育選擇，便可做一部儒林外史？

老梅又說：一字意義之變通，必經數百年，又須經文學大家承認。而今始沿用之焉！

老胡連連點頭，這話也還不差。

令我苦口饒舌，算來卻是為何？

正要今日的文學大家，把那些活潑潑的白話，

拿來鍛鍊，拿來琢磨！拿來作文演說。作曲作歌，

出幾個白話的騷賦，出幾個白話的東坡

那不是活文學是什麼？

人忙天又熱，

老胡弄筆墨，文章須革命！

你我都有責，我豈敢好辯，也不敢輕敵

！有話便要說，不說過不得。

諸君莫笑白話詩，

時勢所趨約定俗成

勝似南杜一百集。

讀胡適的這四首辯駁梅先生的白話詩，有韻律，有節奏，敘事清楚明白，說話簡潔活潑，理論穩健紮實，而且一層一層深進，胡適當初能在舊學派的圍攻中站穩腳跟，立於不敗之地，固然是由於時代潮流的趨向；陳獨秀的欣賞、蔡元培的支持以及挾美國著名哲學家杜威的威望，可也並非僥倖偶然。今日教育的普及，文壇的蓬勃，胡適提倡白話厥功甚偉。「約定俗成謂之宜。」我常見有一些人喜歡糾正約定俗成的話，說原來的古說應該是這樣的。這樣才是正確的。譬如「每況愈下」這句成語，成為約定俗成也有數十年歷史。二十多年前有位通古博學之士在報紙上說這是用錯了，古時的原用法是「每下愈況」。其實我覺得這個糾正很 unnecessary。因為「每況愈下」的約定俗成已有數十年歷史。二是這四字的意義解釋也特別清楚明顯。境況愈來愈不好。這不是比每下愈況更清楚？改它，不是多餘了。

胡適認為做詩亦必須要有經驗做底。還要能夠化腐朽為神奇。正如「棒子麵一根一根往嘴裡送。」這樣的詩只有北方吃麵食的人才會體會。「昨日蠶一眠，今日蠶二眠，明日蠶三眠，蠶眠人不眠。」這也只有南方養蠶人才會體會得出其間的辛苦。他對於作新詩的看法和想法，和做學問做事的想法，都可以從他的白話詩中看出：

(一) 夢與詩

都是平常的經驗，都是平常的影像。
偶然湧到夢中來，變幻出多少新奇花樣

都是平常情感，都是平常言語，
偶然碰著個詩人，變幻出多少新奇詩句

醉過才知酒濃。
愛過才知情重。

你不能做我的詩，
正如我不能做你的夢！

(二) 例外

我把酒和茶都戒了，
近來戒到淡巴菘，
本來還想戒新詩，
只怕我趕詩神不去。

詩神含笑說：
我來決不累先生。

謝大夫不許你勞神，
他不能禁你偶然高興。
他又涎著臉勸我；新詩做做何妨！

做得一首好新詩，抵得吃人參半磅。
胡適又認為人能有堅強毅力，奮發向上，無事不能成功。他曾寫努力歌以自勉勉人

(一) 努力歌

天下無不可為的事。
直到你和我——自命好人的，
也都說不可為。
那才是真不可為了。
阻力嗎？

他是黑暗裡的一個鬼。
你大膽走上前去，他就沒有了。

朋友們，我們唱個努力歌！
不怕阻力，不怕武力，只怕不努力！
努力，努力，阻力少了，武力倒了！
中國再造了，努力，努力！

(二) 努力歌

沒有好社會，那有好政府？
沒有好政府，那有好社會？
這一套連環，如何解得開呢？
教育不良，那有好政治？
政治不良，那有好教育？
這一套連環，如何解得開呢？
不先破壞，如何建設？
沒有建設，如何破壞？
這一套連環，如何解得開呢？
當年齊國有個君王后，
她不肯解一套玉連環，
她提起金錘，一錘搥碎了玉連環。

我的朋友們，
你也有一個金錘，
叫做努力，又叫做幹！
你沒有下手處嗎？

「幹」的一聲，連環解了！

努力與實幹，就是解決所有困難的鑰匙。
除此之外，胡適還有防身三味藥：即問題丹、興趣散、信心湯。一個人抱著信心，順著興趣，去解決實際上所遇到的問題，無不可以迎刃而解，事情那怕不能成功呢！

過河卒子拼命向前

一九三八年，抗戰初起，胡適被任命為駐美大使，他覺得抗戰已經爆發，國家在危急存亡之秋，他的責任重大，所以他在華盛頓贈銀行家陳輝甫的小照背面，題了一首詩，以說明他當時的心情：

偶有幾莖白髮，
心情微近中年，
做了過河卒子，
只能拼命向前。

這首詩前兩句是說他正值四十七、八的年紀，頭上開始有幾根白髮，後兩句則說他被任命為駐美大使，猶如一隻過了河的卒子，只能為國家勇往直前，拼命為國家做事，以報效國家。這原是一首表白自己為國盡忠心的小詩。當時並沒有公開發表。誰知時隔九年以後，這首詩卻被人拿去報上發表了，一時議論紛紛。

因為那時正是國民代表大會開幕，胡適飛去南京參加，且為主席團的成員。各方認為他一向的民主自由主張立場已不超然。對他已心有不滿。等到這首詩在報上發表，人們就都認定他做了蔣介石私人的過河卒子。郭沫若並將「拼」命的「拼」字改成「奉」字，變成「只能奉命向前。」以表示此時的胡適，只是效忠蔣介石，成為蔣的過河卒子了，於是群起討伐。

其實詩是舊作，只因隔了九年，時空錯置，華盛頓的舊作變成了南京的新作。於是為抗戰的拼命卒子，就變成了為蔣介石私人的拼命卒子，既失去了原詩的真實意思，也違背了他的初衷。可見一個人成了名人，其一言一行，都得謹慎。即令一首小詩，也會被人截頭取尾，斷章取義，移花接木，生是非。難怪已逝世的英國王妃戴安娜，生前行動如此的不自由了，花邊新聞如此之多，是她自己喜歡如此？還是她並不喜歡的呢？

幽默一生 一生幽默

楊振聲於三十年代在青島任山東大學校長時，聞說好友胡適乘輪赴滬，即邀其中途至青島演講。恰逢風暴，胡適乃以「危在水中央」五字拍電報告之。楊亦以「盈盈一水間，脈脈不得語」兩古詩句復電。

一九四六年間，昆明西南聯合大學（北大、清華、南開）各自遷還原地，清華大學舉行校慶，邀胡適參加，胡在會上談到與清

大的淵源，說某年清大會請他當校長，他大白話回了一個電報：「不幹了，謝謝。」他解釋道：有人反對白話文理由之一，即打電報費字。這一通白話電報，只五個字，不也成了麼！

五十七

胡適長中國公學時，值北伐成功，全國統一。規定高中以上學校學生都得組織學生軍，進行軍事訓練。在成立典禮會上，胡適登台致詞中說：「……大家都知道當兵的丘八最狠，因為他們手上都有武器。同時學生更厲害，因為他們有頭腦，所以人稱丘九。現在學生組成了軍隊，就變成了丘十七，今後救國救民的責任，就全在丘十七的身上……」幽默風趣的講詞，引來熱烈的掌聲。

胡適不識字

某次胡適伏案工作整日，十分疲倦飢餓，遂到附近一家大餐廳吃飯，侍者給他菜單，他也懶得看，只叫侍者隨便給他弄一點吃的。侍者給點了最好的招牌菜，胡適吃得十分滿意，走時給了侍者很多小費。那侍者驚喜之餘說：「先生，下次你有不識字的朋友，請介紹給我們好了。我們定會讓他滿意。」

博士茶

當年胡適公費留美，學成歸來，又在新文化運動中聲名顯赫，其同鄉族人有在上海經營茶葉的，為擴展徽州茶葉銷路，遂籌劃推出「博士茶」。想藉胡適之名掀起飲茶潮

流。胡適知道後，立即去信力陳不可。信中大意謂……博士茶一事殊欠斟酌，不知者以我藉此登廣告以出風頭。仿單中說胡某昔年服用此茶沉痾得以痊癒，尤屬欺人之語。再者，博士亦並非尊稱。茶博士、酒博士，皆博士也。將來此仿單必為人詬病，而我亦蒙其累，那時我出來否認，裕新不蒙其利，反蒙其害了。至於說凡崇拜胡博士欲樹幟於文學界者，當自先飲博士茶為始，更貽笑大方。歷來嘲笑為文不通的人，都說何不喝一斗墨水？此與飲博士茶有何區別？博士茶之廣告只可說：「文人學者多嗜飲茶，可助文思。」即已夠了……

其懇切陳詞，終於打消「博士茶」的歪主意。

胡適在那裡

胡適在駐美大使任內有一趣事：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八日珍珠港事變的前夕，美國芝加哥大學的名教授史密斯先生（THOMAS VERNOR SMITH）當選了美國眾議員。胡適因與他曾有一飯之緣，故在得知其當選為眾議員後，柬邀駕臨中華民國駐美大使館晚宴。孰料他在華府下車之後，匆忙叫了一部計程車趕往赴宴，孰料他忘帶請柬，竟不知宴客主人的名字。席間只好用「閣下」，「大使」應付了事。賓主盡歡以後，握手送別之時，胡適說：「歡迎您將來到敝國一遊。」這位史密斯先生說道：「中國我是一定要去的。您知道我到貴國去觀光之時

，第一個我要去拜訪的我最景仰的好朋友是誰？」

胡適從容微笑，親切地問道：「恕我不知閣下所仰慕的這位好友究竟是誰呢？」

史密士議員興奮地說道：「他就是我的朋友胡適博士。請問大使先生，您可知他現在什麼地方？」

胡適聞言哈哈大笑說道：「胡適就站在閣下的對面啊！」

兩人相擁大笑，一場尷尬也就過去。「我的朋友胡適之。」這個笑話的起源，大概就是從這個故事始。

違反邏輯自毀歷史

胡適與胡說

一九二九年四月七日，陳德徵在民國日報上發表了一首「胡適與胡說」的打油詩，以譏諷胡適。其結尾為：

違反總理遺教便是違反法律。

違反法律，便要處以國法。

這是一定的道理。

不容胡適博士胡說。

陳詩發表後，八月二十二日蘇州大光明報上即刊載一篇「胡適從此不胡說。」報導云胡適博士近日來蘇州講學，聽眾濟濟一堂。演講題目為「哲學之將來。」胡適認為哲學家的頭腦中素無將來兩字。現在科學發達，一切都要以科學方法及工具精密探討，有充分之證據、成績、結果。哲學家恃而高談

的問題均為科學家所取代。故哲學這片小店，已無貨可售。本人經營的店舖不得不收盤，從此不再胡說……。

陶行知以詩諷胡適

教育家陶行知（一八九一—一九四六）

與胡適同為美國哲學家杜威的學生。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變發生，新文化運動的主將胡適，竟揚言中國若抗戰必敗。必須等五十年後再抵抗，竭力為蔣介石的不抵抗政策辯護。對於這種喪失民族自信的言論，陶行知深惡痛絕。他於講演時即唸了一首諷胡的詩：

救國第一是抵抗，

抵抗必須大家幹。

有人只管咀巴講，

有人只把眼睛看。

有人揩著小包袱，

打開包袱要包辦。

有人要等五十年，

等到亡國誰上當。

九·一八事變五周年時，針對胡適繼續

堅持不抵抗論調，陶行知又作詩以諷之：

一年三百六十五，

五個指兒數。

若想試作亡國奴，

請聽博士胡，

再等九十五。

後來在一九三八年，陶行知在海外從事國際宣傳反法西斯侵略工作。足跡遍及歐、

美。他到美國紐約時，胡適正出席太平洋學會的大會，仍竭力為中國自「九·一八」以來當局的不抵抗政策辯護。陶行知在演講中，引用一九三二年一·二八抗戰中上海汽車司機胡阿毛被日本軍隊強迫運送軍火，他把滿載日軍與軍火的車開進黃浦江，壯烈犧牲的故事作詩曰：

一·二八，日子好。

中國車仗是好老。

恭喜胡家出好漢，

不是胡適是阿毛。

曾任立法委員的田雨時在胡適之與張學

良一文中，說他們由惺惺相惜，到漸行漸遠

，其間對胡適有一段評語：

胡之後半生多以「今日之我向昨日之我

作戰」，違反邏輯的自毀歷史。作為一個自

由主義者，對於「民主」與「獨裁」，有過

堅持的執著，後卻逐漸有其妥協。……其日

記：前夜我（胡適）對汪精衛老實說……中

國政治上軌道，必須一、文治，二、法治

，三、民治。……中政會開會時，有何制度

可以使會議中能表現其意志？此皆無有規定

，又無切實可行的手續，故一人之專制，可

以操縱一切機關。……洞察時弊，深中要害

。

迄與蔣多有接觸後，初尚持「諍臣，諍

友」以自許。逐漸循小批評而大捧場。那一

全仰一個人的鼻息」並未改變。……胡在昔

年所寫「老鴉」小曲兒……「啞啞的啼，人

家討厭我。」一變而為「呢呢喃喃討人家的喜歡了」。

當年胡的日記裡說：「任公（梁啟超）吃虧在放棄了他的言論事業去做總長，我可打定主意不做官，但我不能放棄我的言論衝動。」「為國家留一兩個獨立說話的。」「請求政府留一個乾淨人去說話。」……結果自毀戒律。

當年留美讀書時，與任鴻雋、楊杏佛、趙元任、陳衡哲等忠厚質直的道義，回國後與陳獨秀等在新文化運動中志同道合，對陳落難，多方關注；抗日戰後，雖漢奸罪入獄老友周作人也常往探視，其看重友誼，足為今人古風的楷模，惜乎逐漸有其變質。姑無論對張學良之未雪裡送炭，最讓識者乃至社會輿論不平的雷震案：雷乃胡之老友，來台後，以胡為中心並請胡任「自由中國月刊」

發行人，由雷負責編輯。而需有組黨之議，何嘗不是胡從北洋時代倡「自由黨（擬有黨綱）」，戰後蔣廷黻組「民主黨（擬推胡為黨魁）」的無成之續？雷的言論和組黨皆受胡之大力鼓勵與支持，而雷終受累被判刑十年，刑滿出獄病死，胡卻仍當他的國立中央研究院院長，其友誼與公道均已變質。一九五九年發表「容忍與自由」一文，竟覺容忍比自由更重要。與年輕時的「革命手段與改良手段分工並進」；大聲疾呼「大破壞」，「大抗議」，「大批判」及所主持的「新青年」，「每周評論」，「努力周刊」……的「甯鳴而死不默而生」的憤慨言論大異其趣，當年的豪情已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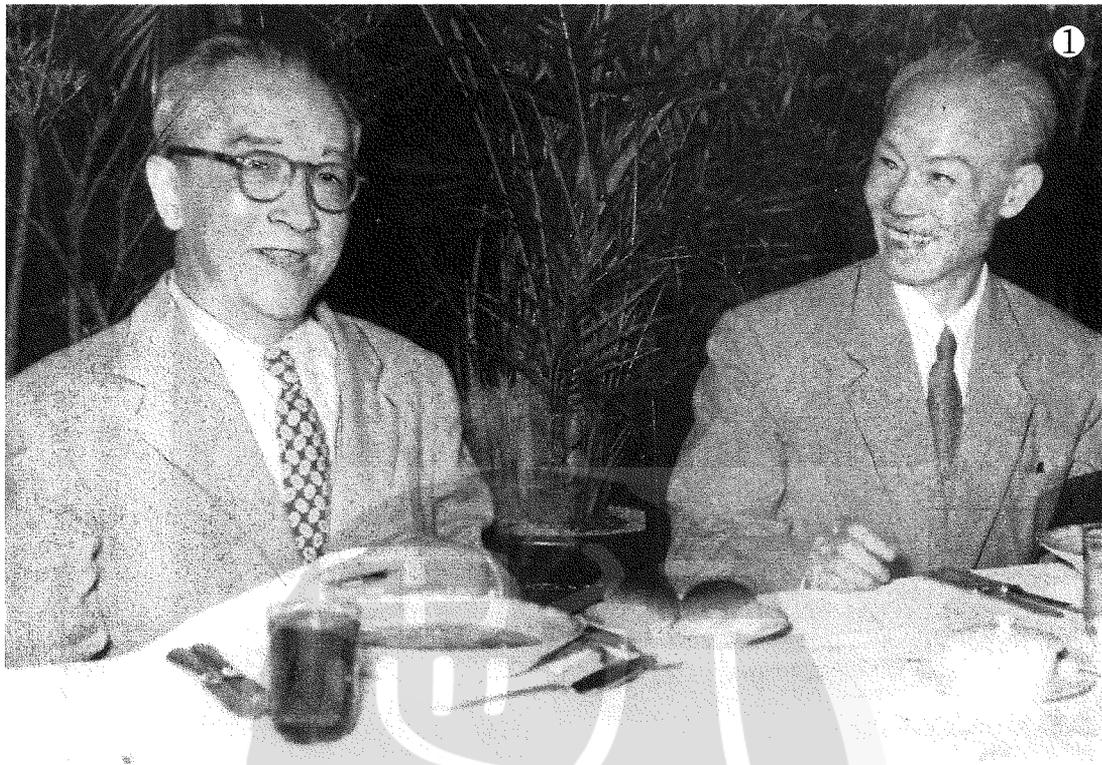
容忍是美德，其輕重介於孔子說的「忠恕」和「鄉愿」之間，殊難拿捏分寸，恰到好處。且容忍與自由具互為消長的聯環性，容忍愈高則自由愈低，則減少維護真理的道德勇氣。向權威低頭乃達成流行語的「雙贏」。一個智慧高，學問深的人，老於世故，從權達變，豈不難免墮渾水，和稀泥之譏？……

田雨時對胡適的評論，雖然相當持平中肯，但時移勢遷，人生也有許多的無可奈何。人在風頭上，說的話，有力量，做的事，有效率。人在矮簷下，說話行事都得低頭。即使有肩膀，有擔當，也是無益於事啊，就說雷震的事，在那個年代裡，凡事一沾上匪諜兩字，菩薩都救不了他，更何況凡人呢！

人說：胡適名滿天下，毀譽參半。其實人孰無過？活得愈久，錯失的機會愈多。我只是為胡適未能堅持打定主意不做官可惜。如若他能堅持到底，埋頭著作，其成就該比做官來得多多！

中外雜誌社稿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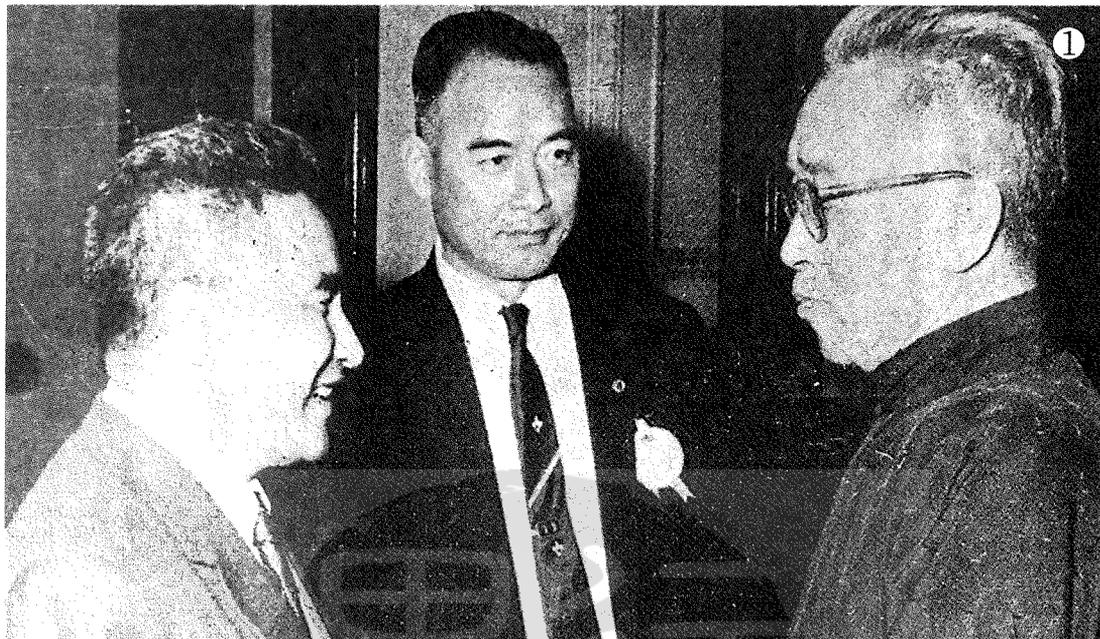
- 一、本社園地公開，歡迎名人傳記、軼聞趣談、真實傳奇、中外古今、現代史話、回憶與隨想、醫學新話、科技新知等作品。
- 二、來稿請用稿紙繕寫，字體力求工整清晰，附照片插圖尤佳。
- 三、有關外國人名、地名等專有名詞，一律請加註原文。
- 四、來稿以白話文為限，對中外名人傳記，以近代現代人物為主，對傳主直稱其名，單名連名帶姓，不稱公稱老，稱先生，不空格，不抬頭，以突破時空限制，除特約稿件外，請勿超過五千字（長稿採用時，超出部份不計稿酬，特約稿件不在此限）。
- 五、來稿一經採用，出版後得酌送稿酬或贈本社及附屬出版機構書刊。凡經由作者委請本社指定編輯增訂考證修飾文字內容，增加插圖後刊出之稿件，本社交由「聖文書局」印行選集或出版單行本時，不另支付稿費或版稅。
- 六、本社所發表文字圖片未經得本社編輯委員會及作者本人同意，一律禁止轉載，如有侵犯者，當依法追究。
- 七、來稿務請作者在原稿上註明真實姓名、地址及簡歷以便連絡。本社對於文稿標題及內容，為精益求精，必要時將予刪改，如不願刪改請先聲明。
- 八、來稿如不採用恕不奉復亦不退稿（請自行影印留底），來稿請寄台北市龍江路一〇八號三樓中外雜誌社編輯部收。



吳崇蘭「胡適提倡白話文」插圖（文見一二頁）
① 胡適博士（左）與陳誠副總統晤談時留影。
② 「過河卒子」胡適（左）早年任制憲國大主席團主席的照相，右為國大秘書長洪蘭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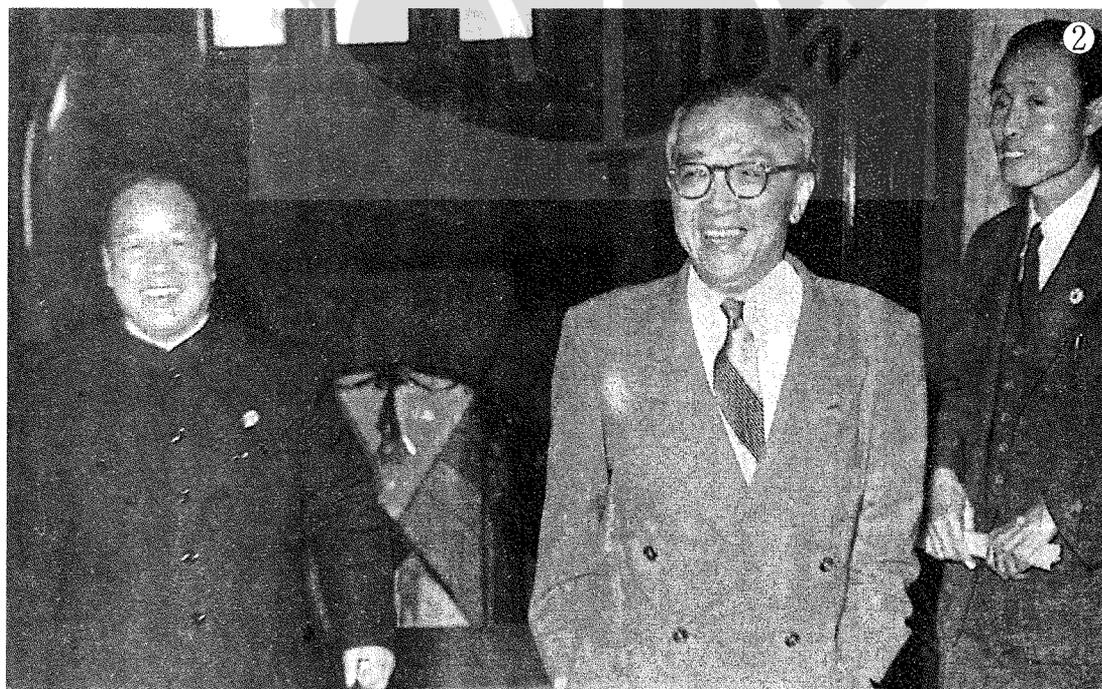
① 胡適任駐美大使時的照相，左為其親手筆跡。
 ② 胡適（前中）與吳健雄（前左）程其保夫人（前右）等合影，後排右程其保、左李政道。





①右起：胡適博士、陳建中資政、鄭彥棻資政合影。

②胡適（中）與林彬（左）方永施（右）合影。





①五十年前的女兵旅美女作家吳崇蘭（前排交叉腳坐地者）早年與綦江二〇二師政治部同仁合影。

②作者吳崇蘭（前右）偕夫婿周谷（前左）與吳南如夫人（後右）及其長子吳光燾夫婦合影。

